

中共宁夏大学委员会文件

宁大党发〔2025〕130号



关于印发《宁夏大学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 实施方案（2025—2030年）》的通知

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单位：

《宁夏大学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实施方案（2025—2030年）》已经2025年第11次党委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宁夏大学委员会

2025年7月7日

宁夏大学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实施方案 (2025—2030年)

为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及全区教育大会精神，落实学校第八次党代会部署要求，围绕建成高水平西部一流大学目标，扎实推进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着力发展优质本科教育，切实提升高等教育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能力，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 主要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紧密围绕国家战略和自治区新兴产业、主导产业、未来产业发展需求，深入推进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创新人工智能（AI）赋能教育教学变革，着力培养基础学科拔尖人才、战略急需领域人才和拔尖创业人才，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宁夏实践作出宁大贡献。

(二) 主要目标

1.调整优化本科专业。大力建设理科、工科、农科和文科专业，夯实师范和基础学科专业基础，完善课程和教材体系，注重AI赋能，强化实践教学。根据一志愿录取率、征集志愿次数、升学率、一次就业去向落实率（不含灵活就业、自主创业、科研助理）等指标，调整优化本科专业。到2027年调整优化本科专业累计达到25%左右，到2030年调整优化本科专业累计达到30%左右。

2.建设高素质师资队伍。强化引育并举，构建科技教育和人文教育协同，理工结合、工工贯通和农工交叉的师资队伍。到2027年，专任教师达到2020人左右，专任教师中具有博士学位的比例达到70%左右，具有国（境）外访学研修经历教师比例达到32%。到2030年，专任教师达到2200人左右，专任教师中具有博士学位的比例达到75%左右，具有国（境）外访学研修经历教师比例达到35%。

3.推进招培就一体化。构建招培就一体化机制，优化培养供给体系。到2027年，在校本科生达到2.15万人，一志愿录取率达60%以上，升学率达到23%，一次就业去向落实率达到85%以上。到2030年，在校本科生达到2.2万人，一志愿录取率达70%以上，升学率力争达到40%左右，一次就业去向落实率达到90%。

二、重点任务

（一）调整优化本科专业

1.高质量建设理科专业。坚持理工结合，优化升级信息与计算科学、应用统计学、生物技术、地理信息科学、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生态学等专业，加强理科专业向应用理科专业、应用理科专业与相关新工科专业的交叉融合建设。构建“理科+应用”复合培养体系，建强AI+一流核心课程、核心教材、核心师资、核心实践项目等关键培养要素。加快本硕（博）、直博贯通培养。理科专业达到7个左右，占全校本科专业10%左右。

牵头单位：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本科生院、研究生院

配合单位：有关学院、学部、书院

完成时限：2025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2.高质量建设工科专业。围绕“新的工科专业，工科专业的新要求，交叉融合再出新”，以工程专业认证为牵引，重点支持智能科学与技术、智慧水利、化学工程与工艺、新能源材料与器件、材料科学与工程、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电子信息工程、通信工程、网络工程、食品科学与工程、水利水电工程、葡萄与葡萄酒工程、环境科学与工程等专业认证，通过现代产业学院等变革教学组织模式，全面实施案例式、项目式教学，支持工科学生参加训练项目和赛事，加快关键培养要素建设，推进教师专业素养能力迭代更新。新增人工智能、智能建造、智能制造工程、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低空技术与工程、智慧城市与空间规划、遥感科学与技术、机器人工程等专业。工科专业总数达到25个左右，占全校本科专业36%左右。

牵头单位：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本科生院

配合单位：研究生院，有关学院、学部、书院

完成时限：2025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3.高质量建设农科专业。面向粮食安全、生态文明、智慧农业、营养与健康、乡村发展等五大领域，以现代科学技术改造提升现有涉农专业，布局适应新产业、新业态发展需要的，具有适应性、引领性的新农科专业，加快培养急需紧缺农林人才。新增食品营养与健康、智慧农业、智慧林业、智慧牧业科学与工程、

农林智能装备工程等专业，强化本硕（博）、直博贯通培养。农科专业总数达到 10 个左右，占全校本科专业 13% 左右。

牵头单位：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本科生院、研究生院

配合单位：有关学院、学部、书院

完成时限：2025 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4. 高质量建设文科专业。加强对文科专业进行重组再造，推动文理交叉融合与转型升级。高质量建设“阿拉伯语、英语、俄语”+“法学、汉语言文学、经济学、金融学、会计学”等交叉人文方向、微专业、辅修专业，完善与自治区相关部门共建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培育单位、中华民族共同体教育基地、新闻传播学院的机制，推出宁夏大学政法实务、新闻传播、经济、艺术讲堂，推进文科教育与社会实务紧密深度融合。新增区域国别学、人工智能教育等专业，构建面向西亚、北非的涉外法治、国际传播、国际组织、国际金融等区域国别关键领域本科人才培养体系。文科专业控制在 13 个以内，占全校本科专业 18% 以内。

牵头单位：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本科生院

配合单位：有关学院、学部、书院

完成时限：2025 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5. 高质量建设师范专业。紧扣国家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需求，优化现有师范专业，加强教师教育学院建设，完善与宁夏大学附中、附小、附幼协同育人机制，积极争取培养公费师范本科生和公费师范研究生试点。以师范类专业第三级认证为抓手，着力提

升师范专业核心竞争力。推进汉语言文学（师范）、英语（师范）、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思想政治教育（师范）、小学教育（师范）、体育教育（师范）、音乐学（师范）7个专业实施小班制，加大本硕一体化培养力度。停招物理学（师范）、生物科学（师范）、地理科学（师范）、化学（师范）、历史学（师范）、应用心理学（师范）6个师范专业，加快6个教育学专硕学科教学学位点建设。师范专业原则上控制在7个以内，占全校本科专业10%以内；师范专业教育学专硕学科教学学位点达到10个左右。

牵头单位：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本科生院、研究生院、
教师教育学院、附属中学

配合单位：后勤保障部，有关学院、学部、书院

完成时限：2025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6.高质量建设基础学科专业。深入实施基础学科系列“101计划”、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2.0，重点建设数学与应用数学、物理学、化学、生物科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地理科学、经济学、汉语言文学、历史学等基础学科专业。深化基础学科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创新和模式变革，推动学科交叉，科教融汇，加快本硕（博）、直博贯通培养，开展“一制三化”（导师制、小班化、个性化、国际化）建设，推进学生早进课题，早进实验室，早进团队。基础学科专业控制在10个以内，占全校本科专业13%以内。

牵头单位：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本科生院、研究生院

配合单位：科学技术研究院、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教学运行保障部，有关学院、学部、书院

完成时限：2025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二）完善课程体系建设

1.构建进阶式课程体系。探索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快速迭代机制，推进学科专业团队、校企合作团队、跨学科团队、师生共研团队建设，加强科教融合、校地融合、产教融合，更新完善各专业（课程）知识图谱、能力图谱。构建以“AI 通识课程+专业基础课程”为核心，以“专业选修课+校企融合课+前沿技术研讨课”为外延，形成 1 门《人工智能概论》、X 门 AI+课程素质课、Y 门 AI+专业融合拓展课、Z 个 AI 课程（群）团队，即“1+XYZ”人机深度互动的课程体系。

牵头单位：本科生院

配合单位：教学运行保障部、学院、学部

完成时限：2025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2.建设模块化课程库。按照通识教育、学科教育、专业教育、个性化培养、实践技能五个模块，建设不同课程（群）的课程目标、课程内容、课程实施、课程评价和课程管理教学五要素的课程库和课程教学资源库，面向全校学生开放，为学生跨专业选课、攻读双学士学位创造条件。各教学单位要建立课程主建单位协同参与单位共建共享机制，分类分步骤建设完成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中校类、部类、院类课程教学资源库。加强慕课推广使用，建立

慕课学分认定制度，鼓励教师多模式应用，支持学生多形式学习。

牵头单位：本科生院

配合单位：网络与信息管理中心、教学运行保障部、学部、
学院

完成时限：2025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3.建设智慧教学载体。构建动态更新、开放共享的智慧教学载体。根据不同课程特征与类型实现课程个性化教学，让大规模因材施教成为可能。引入新方法、新技术、新标准，重构课程结构，优化教学设计，更新课程内容。建设智慧教学平台，与教务平台相衔接，支持教师在平台上建设 AI 课程、知识图谱、能力图谱，构建线上+线下融合教学模式，让更多教学环节过程可在线上实现。重点突出 AI 在教材、大纲、教案、教学设计、PPT、课堂教学、实践教学等教学载体中的应用和优化更新。各专业动态优化教学载体，学院负责对教学载体检查和评选。学校每学年组织评选和展示优秀教案、教学设计，并纳入评先评优重要依据。

牵头单位：本科生院、教学运行保障部

配合单位：网络与信息管理中心、学院、学部

完成时限：2025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三）建设一流高水平教材

1.开展原创性教材研究和编著。以有组织科研为抓手，集中优势力量，坚持主题主线、反映实践、突出原创、适教利学、成果导向，聚焦大中小课程、教材建设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统筹

开展基础理论、实践应用、国际比较、战略前沿等研究，支持承担国家级科研项目、自治区重点研发项目等研究成果转化为教学资源，每年编著原创性、高水平著作型、案例型原创教材 5 部以上，力争在服务自主知识体系建设的原创性教材编写上有所突破。

牵头单位：本科生院、科学技术研究院

配合单位：学院、学部

完成时限：2025 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2.开展实践和特色教材编著。积极主动加入全国教材建设平台，广泛开展合作交流。推动教材建设数字转型，支持智慧教材、课程思政、校企合作开发 AI+新型活页式、新型工作手册式教材、微课视频、行业案例等“纸数融合”新形态一体化教材。每年重点支持出版智慧教材、课程思政案例教程、产教融合教材及活页、案例、大纲、讲义、教程等 20 部以上。

牵头单位：本科生院

配合单位：学院、学部

完成时限：2025 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四）加强实践教学体系建设

1.制订实践教学课程大纲。根据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以培养学生实践创新能力、工程思维、解决复杂问题能力为核心目标，由各学部组织完成本科实践教学课程大纲制订工作，作为核定实践教学工作量的主要依据之一。实践教学课程大纲要充分体现现代信息技术和平台的综合应用。各学院组织教师探索智能实践教

学新形态，推进实践教学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各学部依据实践教学课程大纲统一制作本学部实践教学报告模块，加强规范管理。本科实践教学课程大纲和实践教学报告于 2025 年 8 月起实施。

牵头单位：教学运行保障部

配合单位：本科生院、学部、学院

完成时限：2025 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2.加强专业实验室建设。加强学校实验教学资源建设，构建功能集约、资源共享、开放充分、运作高效的实验教学平台。加快建设工科专业、理工农专业数字孪生教学实训中心。通过文理交叉、文工交叉、文农交叉，探索文科专业实验室建设和开放共享模式。加强哲学社会科学专业实验室建设。建好、建强、共享校级基础实验中心。统筹建设现代产业学院实训中心，并统一纳入校级基础实验中心运行管理。根据本科专业实践教学人才培养方案，各学院制订和开设专业实验室课程演示型、验证型、研究型、设计型、综合型实验项目。

牵头单位：教学运行保障部

配合单位：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学部、学院

完成时限：2025 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3.强化实验室分类建设。在“一体两翼”改革背景下，切实完善校级教学实验室、专业实验室管理机制，提升实验教学质量和水平。夯实本科生实践基础，以提升本科生科研创新能力为导向，建设支持本科生参与学术研究或创新实践的新型人才培养平

台。面向低年级学生，强化基础教学实验室建设，用于课程实验教学，帮助学生巩固理论知识，掌握基本实验技能。面向高年级学生，建好专业学科实验室，提供与专业课程配套的实践平台。着力建设科研创新实验室、创新创业实验室、虚拟仿真实验室、校企联合实验室、交叉学科实验室。积极发挥测试分析中心公共服务类实验室通用技术支持功能。

牵头单位：教学运行保障部

配合单位：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测试分析中心、学部、学院

完成时限：2025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4.建设“三习”基地。打造国家-自治区-学校-学院四级见习、研习、实习“三习”基地，建设科教融汇、产教融合的一流实践项目库，构建一体化实践教学体系。重点支持新工科专业将企业、工业园区作为“三习”工厂；新农科专业将农村、农业园区、科技小院作为田间学校；新文科专业要走在小巷、社区、田间、企业，加快出清“僵尸基地”。

牵头单位：教学运行保障部

配合单位：研究生院、学部、学院

完成时限：2025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五）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1.提升教师专业素质能力。加强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建设，推动教育家精神融入教师培养培训全过程，强化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推动国家“千人计划”“万人计划”专家、“长江学者奖励

计划”入选者、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等高层次人才走进本科教学一线，实现教授全员给本科生上课。将研究系列人员承担教学改革项目、指导学科竞赛和取得教学成果，纳入职称评审约束指标。加快提升青年教师国际视野，专任教师国际访学 10 个月以上比重达 35% 以上。资助专任教师开展 AI+ 教育教学的项目研究，实现 AI 助推教师转型发展全覆盖。以国家级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为引领，打造“一专业一品牌”教学团队。推动博士后成为学校专任教师的重要来源。建立健全教学奖励制度，加大对教学业绩突出教师的奖励力度，激励教师开展优质本科教育教学工作。

牵头单位：人力资源部（党委教师工作部）

配合单位：对外合作交流处、本科生院、教学运行保障部、
学院

完成时限：2025 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2. 壮大“科技副总”和“产业教授”队伍。加强学科专业与区域产业发展适配度，建立健全教师兼职和兼职教师管理制度，发展壮大“科技副总”和“产业教授”队伍。每个专业核心课程“科技副总”和“产业教授”双导师比例达到 1:1。创新未来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培养新模式，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融合，实现本硕（博）贯通培养、校企协同创新。

牵头单位：人力资源部（党委教师工作部）

配合单位：本科生院、学院、学部

完成时限：2025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3.配齐配强紧缺专业师资和教辅队伍。配齐思政课、辅导员和体育美育等紧缺薄弱学科专业教师。将讲授《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和思政课程的行政人员调整列入思政课教师队伍。配齐配强实验教师和实验技术队伍，逐步提高实验技术系列高级专业技术岗位结构比例。加强 AI 相关专业和急需紧缺学科专业领域方向师资队伍建设，鼓励和支持青年教师从事教育教学访学进修。

牵头单位：人力资源部（党委教师工作部）

配合单位：对外合作交流处、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处）、
学院

完成时限：2025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4.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创新基层教学组织载体和运行方式，依托教研室（虚拟教研室）、课程组、教学团队、科研团队、实验团队、实验教学中心等，开展以课程（群）教学、实践教学、专业建设、教学改革研究、集体备课等为主题的多元特色示范活动，构建“传帮带”机制，支持青年教师成长，做到教学环节全覆盖、教师全覆盖和常态化教研。探索“AI+”基层教学组织，鼓励跨课程（群）、跨专业、跨校、跨区域、跨行业构建多层次、多领域、多类型的新型基层教学组织体系。

牵头单位：本科生院

配合单位：学院、学部

完成时限：2025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六）推进招培就一体发展

1.优化招生工作机制。学校成立招生委员会，建立学校-学部（学院、书院）两级招生工作机制。学校招生委员会协调组织和安排学部本科招生工作组开展对接生源地招生宣传咨询活动。本科生院负责拟定分省、分专业招生计划，不断优化生源结构，动态调整各专业招生计划。学部牵头成立由学部、学院和书院主要负责人、教师代表组成的本科招生工作组，做好招生宣传工作。

牵头单位：党委宣传部、本科生院

配合单位：学部、学院、书院

完成时限：2025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2.优化培养供给体系。紧扣国家战略和市场需求，大力推进“招生-培养-就业”一体化改革，建立健全就业和招生工作反馈机制，落实学籍管理、转专业、推免研究生管理办法，制定双学士学位、研究训练计划（SRTP）实施办法，修订微专业、辅修专业、本硕（博）和本博贯通、毕业论文（设计）等规章制度，开展一学院（或专业）一竞赛（或奖学金）活动（项目），持续优化本科人才培养供给体系，多措并举发展优质本科教育。

牵头单位：本科生院、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处）、研究生院、
教学运行保障部

配合单位：学院、学部、书院

完成时限：2025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七）推进“两院”协同育人

1.提档升级现代产业学院。聚焦自治区“六新六特六优+N”产业，着眼于本科人才培养的适配性和适应性，重点支持化工、智能制造、葡萄酒、奶业、园艺、滩羊肉牛、地理信息、数字文旅、材料科学与技术、新能源、人工智能、低空经济、数字经济等现代产业学院建设，构建集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技术创新、企业服务、学生创业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示范基地，推动产业学院与地方政府、行业协会、企业园区共建、共管、共享，探索务实有效治理模式，赋予改革所需的事权、财权，增强“自我造血”能力，把现代产业学院建设为服务学校新工科、新农科、新文科和地方产业发展的有效载体。到2027年，新增校级及以上现代产业学院5个左右。

牵头单位：本科生院

配合单位：科学技术研究院、创新创业学院、教学运行保障部，
有关学部、学院

完成时限：2025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2.谋划布局未来技术学院。重点谋划布局建设理工结合、工工贯通和农工交叉的，涉及智能制造、智能建造、智慧农业、智慧牧业、智慧园艺、未来机器人、低空经济、北斗与遥感等学科专业融合发展的未来技术学院，加快本硕（博）、直博贯通培养，塑造产教融合科教融汇的现代产业学院、未来技术学院“两院”一体化协同育人新格局。2025-2027年，设立未来技术学院1个。

牵头单位：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本科生院、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配合单位：研究生院、教学运行保障部，有关学部、学院

完成时限：2025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八）完善教学质量监控和评估体系

1.健全教学督导管理体系。深化学校教学督导管理体系建设，建立校级教学督导聘任机制。从在编在岗、退休专业技术人员中聘任35名左右本科教学督导员，按学科专业分组负责各教学单位的教学督导工作，定期发布督导报告，强化督导结果应用。实施AI+督导、学生、管理人员评教机制。建立健全督导工作指引和工作职责。

牵头单位：本科生院、人力资源部（党委教师工作部）

配合单位：有关学部、学院、书院

完成时限：2025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2.健全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加强教学质量监控和评估中心建设，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及有关行业标准，修订《宁夏大学本科教学质量监控管理办法》，推动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向“五自”质量文化转型。打通评教-选课-画像系统，实现AI+教学质量监控。实施专业、课程、试卷、论文（设计）等专项检查和专项评估，推进核心课程教考分离。全面落实“三达成两合理”评价。优化“评价-反馈-改进-跟踪”质量闭环管理流程，明确质量评价结果在绩效考核、岗位聘用、职称晋升等方面的应用标准和依据。

牵头单位：本科生院、人力资源部（党委教师工作部）、
教学运行保障部

配合单位：学部、学院、书院

完成时限：2025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三、保障实施

（一）组织保障

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指导暨教学质量提升领导小组负责总结优质本科教育经验成效，分析研判发展形势，统筹协调本改革方案的实施。各相关单位认真组织和落实改革方案，制定各自年度任务清单，相互配合，形成合力，将重点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年底效能考核。学院院长为本学院落实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第一责任人。学院院长、分管教学副院长须担任一个专业的负责人。

牵头单位：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党委教师工作部）

配合单位：各单位

完成时限：2025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二）经费保障

根据优质本科教育人才培养需要，借鉴常模高校本科人才培养经费标准，整合教学经费资源，研究制定我校本科生人才培养经费保障机制，破解支撑教学（含实践）、管理和学生发展经费投入不足问题。学院科学统筹“双一流”、中地、高教项目等经费使用向本科教育倾斜。积极拓宽院企、院地合作渠道，争取社会力量对本科教育教学的支持。

牵头单位：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计划财务处

配合单位：学院

完成时限：2025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三）环境保障

各单位要着力改善师生研学环境条件，开发数字教育教学平台和 AI 师生助手，推动伴随式数据采集覆盖教育教学全要素和全过程，打造数据感知驾驶舱。进一步完善助教制度，学校主管部门根据各学院实际需求确定助教岗位，选拔品学兼优的高年级本科生和研究生，参与教学辅助和实验室管理等工作。优化图书馆、宿舍、食堂和澡堂管理服务机制，鼓励本科生利用寒暑假集中开展研习、研究、学科竞赛和夏令营等活动，打造教学相长的师生学习共同体。各部门梳理工作环节，加强数字化减负增能，切实减轻学院教师非教学负担。

牵头单位：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处）、研究生院、教学运行保障部、图书馆、后勤保障部

配合单位：学部、书院

完成时限：2025年起实施，持续推进

附件：宁夏大学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实施方案任务清单